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TE ENERGY GROUP INTERNATIONAL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國能集團國際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8)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補充公告**

茲提述國能集團國際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公告(「業績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2)段所規定，本公司謹此確認下列被視為已載入業績公告的聲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業績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國能集團國際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金兵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金兵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彥莉女士、周曉東先生及趙漢根先生。